

梦回千年之

倾城

慕容小九◎著

一朝穿越，情不知何起

一往情深，千年之倾城

一段宫乱，阴谋与爱情

中国华侨出版社



慕容小九，出身巴蜀，纯粹川妹子一枚。

虽是巴蜀人却没巴蜀人那火爆性子，以至于被读者们“亲切”地昵称“兔子”，意思是“真好欺负啊……”

生性天真懒散，写文与作画是最大的爱好，有多个网络作品专栏，已出版小说数本。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梦回千年之倾城/慕容小九著. —北京:中国华侨出版社,

2011.5

ISBN 978-7-5113-1391-1

I. ①梦… II. ①慕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1)第 073395 号

●梦回千年之倾城

著 者/慕容小九

策 划/刘凤珍

责任编辑/宋 玉

责任校对/王京燕

装帧设计/周吾设计

经 销/全国新华书店

开 本/710×1000 毫米 1/16 开 印张 18 字数 300 千字

印 刷/北京京北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/2011 年 6 月第 1 版 201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/ISBN 978-7-5113-1391-1

定 价/29.80 元

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 26 号通成达大厦 3 层 邮编: 100028

法律顾问: 陈鹰律师事务所

编辑部: (010) 64443056 64443979

发行部: (010) 64443051 传真: (010) 64439708

网 址: www.oveaschin.com

E-mail: oveaschin@sina.com

目录

- 第一章 穿越重生
- 第二章 醉遇清歌
- 第三章 凌云破局
- 第四章 暗度陈仓
- 第五章 江南之行
- 第六章 无月无染
- 第七章 生死相随
- 第八章 景坠无踪
- 第九章 再见京都
- 第十章 清月如梦
- 第十一章 蝴蝶效应
- 第十二章 暗潮涌动
- 第十三章 险象环生
- 第十四章 东离皇子
- 第十五章 黄雀在后
- 第十六章 东离栖凤
- 第十七章 步步惊心
- 第十八章 危机四伏
- 第十九章 烟华燃尽
- 第二十章 生死一瞬
- 结 局 谁携同归

第一章 穿越重生

司马迁曾经说过：“人固有一死，或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。”老爸也常说，人这一辈子，谁都逃不脱个“死”字，只是我华莹莹怎么也没有想到，刚过完20岁生日的自己，居然会就这么稀里糊涂地魂归离恨天。

记不得事情是怎么发生的了，只想得起来，那天是我20岁的生日，在一群死党闺蜜的包围下庆祝完自己的生日，就和往常一样坐上的士打算回家。

司机大叔很能侃，一路滔滔不绝如黄河泛滥又如江水连绵不绝，我正打着哈欠昏昏欲睡，忽然，耳边传来一声惊慌失措的尖叫，同时一股强大的力量把我的身子猛地向前撞去，我完全还没来得及搞明白究竟发生了什么事，整个人就已经撞碎了窗玻璃，狠狠地摔在了车前。

当我躺在地面上吐着血意识逐渐模糊的时候，脑子里竟然只有一个念头——车祸穿越的几率是多少？

再度恢复意识的时候，耳边响着无数苍蝇一样嗡嗡嗡嗡的嘈杂声，夹杂着女人一口一个“我的儿啊……”的哭声，我终于无法装睡下去，缓缓睁开了双眼。

正好看见一张哭得两眼红桃子的美人脸，旋即是一声震耳欲聋的尖叫，吓得我一个哆嗦，条件反射就想往被窝里钻。

可惜动作慢了点，被那女人一把拽住。

“夜儿！你终于醒过来了！”

我看着她，她看着我，两两相望含情脉脉。

眨巴眨巴眼，我还没来得及开口，那美人就已经将我搂进怀里一把眼泪一把鼻涕地号啕大哭起来。

“我的儿，你可担心死哀家了！”

她一哭一号，周围立刻响起无数的“小侯爷洪福齐天！菩萨保佑！”之类的声音。

我听得晕头转向，不过还算清楚自己现在的处境。

这壳子是个叫什么夜儿的，可壳子里面的不是，为了以防万一，我还是乖乖地闭嘴不要说话的好，免得一吭声就露了馅儿，被瞧出来是个西贝货（西贝组合为“贾”，通“假”，亦即假货）。

那美人见我不声不吭，终于舍得放开，泪眼朦胧地开口：“夜儿，你怎么了？说话呀？别吓母后！”

母后？乖乖，听她这话，这壳子居然是皇帝的女儿，也就是公主了，而且这美人就是夜儿的娘，瞧那模样，说是姐妹也混得过去啊！

我愣是忍住了没说话。

美人见我什么话都不说，大概也慌了神，转过头去一叠声地就骂跪在床前的一群人。

“你们这些太医，是干什么吃的？刚才又说小侯爷回天乏术，如今人醒过来了，还不来看看有没有事？”

敢情那几个白胡子老头就是电视上经常看见的御医？

被她一骂，几个御医战战兢兢地跪着爬过来，那美人却又忽然怒道：“一群没用的东西，还不退下？许太医，你一直替小侯爷看病，过来瞧瞧吧。”

一个花白胡子的老头子闻声跪行过来，伸手给我把脉，眼睛一眯嘴巴一扁，又对着那美人磕头。

“小侯爷已无大碍。”

“菩萨保佑！”美人闻言松了口气，却对着那许太医使了个眼色，许太医神色如常，眼神也是回了一下。

两人这眉来眼去，屋子里其他人没瞧见，从我的角度却看了个清清楚楚，心中有点嘀咕。难道还有什么秘密不成？

我正在琢磨，忽然听见美人老妈又哼了一声：“哼！幸好没事，要是有事，哀家要你们这些庸医九族陪葬！”

我一口气差点憋住。

这万恶的封建社会啊……幸好我借了这壳子活过来，不然要这几个老头子还有他们的家人陪葬，于心不安呐，于心不安！

那美人搂着我上上下下左左右右仔细看了个够，直把我看得浑身发毛，她却又忽然下令要房内的人都出去，只留下她、我，还有一个沉默的侍女。

我心里犯嘀咕。

就算这壳子差点死翘翘，也不用这样神神秘秘的吧？

美人给那侍女一个眼色，侍女会意，立刻站到窗前，一副望风的模样。

我越发糊涂了。

美人紧紧握住我的手，担忧地道：“夜儿，你真不能说话了？”

天下父母心，都是一样的，看她满脸担忧焦急的表情，不知怎么的，我忽然想起了在 21 世纪的母亲来，知道女儿车祸的消息之后，也会哭得这样伤心吧……

我于心不忍，待等回过神来已经把话说出了声：“我是……我……”声音一出，我自己也吓了一跳。

又沙又哑，就像是重感冒之后的那种嗓音。

那美人却像是放下心来：“不要紧，你嗓子休息几天就好了，倒是夜儿，你可记得那人到底有没有发现你的身份？”

我傻眼。

这话问得我莫名其妙。

毕竟我不是真正的华夜，她临死之前见到什么听到什么我怎么可能知道？

“什么那人？”我傻傻地开口，话一说出来就知道大事不妙。

美人立刻狐疑地看着我。

糟糕！难道这就露馅了？我情急之下，忽然想到一个万用万灵的法子。

“我……我什么都不记得了……我……是谁？”

装失忆实在是很好用，尤其是对我这种借尸还魂的西贝货来说。反正壳子是货真价实的华夜，就算怀疑又能怀疑到哪里去？

美人看了我许久，半晌才慢慢开口：“你……当真什么都不记得了？”

“我是谁？”我点头，满脸纯洁无辜犹如清晨 6 点钟的太阳。

虽然装失忆这招俗是俗了点儿，但是不可否认，也是最有效的。

美人伸手捧住我的脸细细端详，看了半天确定是她女儿没错，颓然坐下，差点没坐到我腿上，幸好我脚缩得快。

那望风的侍女也已经走了过来，对美人道：“太后莫急，不管那人知道不知道小侯爷的身份，已经灭了口，是再没有泄露出去的可能的。”

灭口？

娘哟！这华夜到底有什么秘密要砍人家的脑袋？

我心里隐隐觉得不对劲，瞅瞅美人又瞅瞅侍女，巴望着她们谁能解答我的疑惑。

也许是长吁短叹够了，美人忽然紧紧抓住我双肩，力道大得让我顿时哀号一声。

美人当没听见，看着我的眼睛一字一句地郑重说道：“你叫华夜，是哀家明慧皇太后的儿子！记住了，是儿子！你是当今皇帝最小的弟弟，是朝中位高权重的华夜侯。”

我茫然，我在迷雾中跋涉。

她这些话不但没让我明白过来，反倒更加的晕乎了。

儿子？华夜不是女人吗？

我傻愣愣地开口：“可我是女的啊……”

“你闭嘴！”美人抓住我肩膀使劲摇，“无论什么时候都不能说你是女的，绝对不能泄露出去！”

……我算明白了，这华夜和美人老娘百分之百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，还是要杀人灭口

的那种。

喂！老天爷要不要这么折腾我啊？穿越还魂了居然是这种秘密一串一串的劣质货？

华夜确实是皇帝老子的儿。

不过这“皇帝”是先帝，“儿”也是女儿。

当年皇后之位虚待，后宫里那美人，也就是慧妃怀上了龙胎，皇帝大喜，许诺说若是生下皇子，就册封慧妃为皇后。可天不遂人愿，慧妃生下来的偏偏是个女儿，也就是华夜，她鬼迷了心窍，买通产婆侍女等所有人，瞒天过海硬说是个皇子，那老皇帝老眼昏花也没分辨清楚，就当真封了慧妃做明慧皇后，可华夜这假男儿身的身份，就迫不得已一直装了下来。好在老皇帝没活几年蹬了腿，华夜的大哥，太子华凌云登基做了皇帝，明慧皇后也就水涨船高成了明慧太后，华夜自然就从先帝最小的皇子变成了华夜侯。

可问题就出在这里。

华夜一直是“男人”，不管是哪个皇帝掌权，若是揭穿了女儿身的真相，都是欺君之罪，明慧太后哪里不知道此事关系太大？于是一咬牙，华夜就18年都以男人的身份生活了下来，逼得个美娇娘偏生要装成男儿汉。

那望风的侍女名叫紫苑，也是明慧太后训练出来专门伺候华夜的，这个世界上，除了太后和那个专门替华夜看病的许太医，也只剩紫苑知道小主子的真实身份了。

我听得冷汗直流。

敢情还不能让人知道华夜是女的，不然死得岂止“凄惨”二字？也难怪太后和紫苑如此紧张，动不动就说杀人灭口。

想到以后我也得装成男人过下去，心里就那个纠结万分。

好在她们都相信了华夜是真的因为这场事故失去了一些记忆，紫苑连夜恶补让我了解往事，明慧太后就回宫去负责让皇帝老子相信华夜是失忆了。

我缩在床上听紫苑讲那过去的事情，越讲越有上了贼船的感觉。

目前最大的问题是，我要怎么装华夜才装得像？

就算目前用“失忆”为借口混了过去，也总得给自己留一条后路才成。

皇帝家，是非多，我好不容易能够重生，可不想被卷进麻烦里面去。

尤其是……

华夜本身就是个最大的麻烦！

话说华夜不过是滚到了水池里差点淹死……不对，是已经淹死，喝了一肚子池水，如今我上了这副壳子，肚子里的水也被倒出来得差不多了，再加上年轻底子好，没几天就差不多已经恢复了元气。

这天正酒饱饭足在廊下散步，紫苑在我身后说：“小侯爷，该更衣动身了。”

“动身？动什么身？”我回头。

那美人太后不是不准我出门吗？紫苑倒也恪尽职守，盯得我愣是除了自己的卧房和房前的花园哪儿都去不了。

紫苑开口：“侯爷身体恢复得差不多了，皇上天恩，特意设了宫宴为小侯爷庆祝，昨几个还专门派了张公公来传旨，难道您忘了？”

我瞪着她哑口无言。

怎么把这碴儿给忘了？皇宫里还有个皇帝老子在等着我呢！

我转头看看天上风卷云舒，再转头看看紫苑一脸木然，来来回回看了几次，终于决定走一步看一步，反正躲得了初一躲不过十五，这壳子货真价实是华夜的，再以失忆为借口，那皇帝老子还能吞了我不成？

坐在镜前任由紫苑给我梳头挽髻，这个时候我才好生地认真看了看华夜的样貌。

巴掌大的瓜子脸，绝对是无数女人梦寐以求的那种脸型，柳眉斜飞入鬓，一双眼睛黑白

分明，睫毛不用睫毛膏也天生的又浓又长又翘，双唇殷红，面孔精致得找不到丝毫缺点，要是换了在未来，绝对是天生的明星料。

紫苑正在把我那一头乌黑的长发梳顺，挽起部分头发梳成个小小的髻，然后轻轻戴上一个精致的金冠，用金钗固定住。

镜中顿时映出一个男装丽人来。

我捧着镜子使劲看。

这模样……这模样……华夜确实很漂亮很漂亮……可问题是……难道这个时代的人眼睛都瞎了不成？怎么可能看不出来华夜是个女人？而且还这么多年都没看出来？

也太离谱了吧？

我大惑不解，身后，紫苑开口：“侯爷，今儿个穿这身衣裳可好？”

闻言回头，紫苑手里捧着一套嫣红的衣服。

我回答：“还有别的颜色没有？”

“侯爷，您不是只穿红色吗？”紫苑奇怪地道。

“……”我无言，示意紫苑打开衣柜衣箱。

果然，满衣柜衣箱都是红色的衣裳。不同的红色，或深或浅，或浓或淡，深的朱，浅的绯，浓的绛，淡的檀，件件精致华贵。

看来我没得选择，认命地顺手点了一件，紫苑伺候着穿上，再一照镜子，我又唬一跳。

难怪华夜这么喜欢红色，这种太过妩媚妖艳的颜色穿在她的身上，不但不会显得女气，反而和她的男装打扮相得益彰，整个人有种张扬的英气，叫人的目光情不自禁地就被吸引过去。

但是——

我还是惴惴不安。

华夜这个样子，真的不会被人看出来她其实是女人吗？

坐着轿子进宫去见皇帝，一路被领到了御花园。

正是晌午时分，日光熙然，这宴就设在御池之上的养心阁，四面都是雕花的窗户，大大敞开，池边种得无数万紫千红，偶尔有风吹过，枝头落花就缓缓飘到清澈的水面上，沿着流水远去。

刚走到阁前，门口太监那不男不女的尖叫就冷不丁吓了我一个激灵。

“华夜侯觐见皇上。”

一进门，我还在考虑要不要杀生成仁就屈膝跪那么一下，皇帝倒先开了口：“九皇弟免礼。”

我乐得听话，抬眼去看，屋子里摆开了十来张桌子，分别坐了王侯卿相，当朝权贵。皇帝正坐在龙案后一脸慈祥和蔼地对我微笑，看年纪大概三十上下，模样长得倒是满有男人味儿的，还算英俊。

他笑，我也笑。

皇帝点点头：“九皇弟大病初愈，就不必讲那些客套了。”说完招手，让我坐他左手边席上。

至少我还知道，这个时候是要表示感谢皇帝恩赐的。于是把来时路上反复思量过的话拉了出来拽古文。

“臣弟谢过皇兄。”

经过了这几天的休息，华夜的声音也恢复得差不多，虽然还有点点的沙哑，不过声线听起来清亮剔透，倒没有一般女子的柔美感觉，而略显中性，难怪能糊弄过去。

我这正主儿到场，宴会自然也就可以开席了，宫女们端着各色菜式鱼贯而上。并不是什么大鱼大肉山珍海味，但是看上去精致无比，盘子都是一色的冰纹细瓷，富贵但不张扬，不露声色的奢华。

不管是古代还是未来，酒席上的客套话都差不了太多，所以我挂着笑容谢过了皇帝哥哥

的恩赐，再谢过了其他兄弟的庆贺，然后是一些有资格参加宫宴的大臣们“小侯爷洪福齐天”的祝语。

我端着酒杯慢慢抿，这酒糖水似的，有点像饮料，哪里像酒？要是古代的酒都这样，难怪古人常说“千杯不倒”，换我也倒不了。

心里胡思乱想，眼睛却不自觉地悄悄打量起在座的众人来。

而这个时候我才明白，为什么华夜那张明显的女人脸装男人，居然这么多年来都没人识破。

来到这个时代几天，大概明白了嘉麟王朝可能就类似中国朝代上的魏晋南北朝时期，不过局势还要复杂得多，天下并未统一，除了嘉麟王朝，还同时有另外几个政权割据，相互之间时而战争时而缔约，来来去去的甚是麻烦，这倒有点像宋朝时期西夏辽国并立的模式。

然后这嘉麟王朝，居然也和晋朝流行同一个毛病，贵族流行涂脂抹粉。

不光是女人，男人也是，一个赛一个的粉厚妆浓，若是样貌好还过得去，若是那长胡子的皱皮老脸，效果只有一个——

爆笑！

当然现在在宴会上我不敢笑出声来，可憋笑也很辛苦的啊！

至于华夜，脂粉不施天然自成，和那些涂脂抹粉的男人一比，居然倒显得有英气得多。难怪一直硬说她是男人都没人怀疑。

我瞅瞅皇帝哥哥，又瞅瞅几个皇家的兄弟。

幸好，皇帝哥哥还没涂脂抹粉，至少我看着他的时候不用忍笑。

那几个兄弟却都抹了厚厚一层，一张张惨白惨白的面孔，粉刷得跟墙壁似的，我想笑又觉得不太好。毕竟这几日窝在华夜侯府养病，他们一个个命人把那千年人参万年茯苓，不要钱似的可着劲往府上送，差点没补得我虚火上升心浮气躁。怎么着也算是有点兄弟义气不是？

眼睛滑过几个白面孔白胡子的老头，却看到卿相那席上，一人气定神闲，正睁大眼睛眨也不眨地看着我。

我不由得也看了回去。

那人约莫 20 岁年纪，面容俊秀，也没有学时下流行的那样涂抹脂粉，气质斯文沉静，一双眼明亮清澈，浑身上下一股书墨的味道，一看就是有学问的。

四目相对，他对着我轻轻一笑，举起酒杯示意。我连忙依样画葫芦，也举杯一笑。他却转过了头去，不再看我。

我诧异。

难道华夜笑起来很难看？吓到他了不成？

正疑惑间，忽然听见我那皇帝哥哥的嗓门又响了起来。

“今日设宴，有酒而无诗，未免失之风雅，各位卿家都是饱学之士，不如就随意诗词，以添酒兴。”

皇帝金口一开，谁敢不从？立刻都一叠声的“皇上圣明”。

只有我在心里暗暗叫苦。

娘哟！要我这个 21 世纪接受白话文教育长大的现代女性出口成章？这不就是典型地逼着哑巴唱歌吗？太不人道了！

而且话说回来，这华夜到底是文才风流还是胸无点墨，我一点都不清楚，万一不小心在这上面露了破绽，这个娄子要怎么补？

我汗流浹背，皇帝哥哥偏偏更加来劲。

他挥手，示意宫女端上一样东西来：“此乃东离国进贡的寒玉佩，据说是万年雪山之上的寒玉所成，能识天下所有毒物，就作为今天的彩头，给那优胜者。”

有了奖赏动力，那边，已经有人兴致勃勃地开篇第一首。

这边，我静静地流下了庐山瀑布汗。

一个接一个是很快的，眼瞅着就快到我了，我还在搜肠刮肚，想从我那有限的古文知识

里找到一点可以蒙混过关的东西来。

“风大人，该您了。”

忽然有人开口，我循声看去，那有学问的人含笑抱拳行了一礼。

原来他姓风？我嘀咕。

“风大人乃当朝第一才子，琴棋书画无不精通，想必今天的彩头，也定是风大人的囊中之物了。”另一人笑道。

“韦太傅过奖。”姓风的笑得一脸恰到好处。

“风卿家过谦了，朕也等着爱卿的佳句呢。”皇帝这会儿也开了口。

他笑了起来，不是之前客套的笑容，嘴角上翘，眉眼弯弯，略低着眼，似是无心地朝我的方向扫了一眼。

姓风的一笑，倒真好看！

我盯着他的脸有点发呆，他却已经缓缓地吟出几句诗来：“残寒褪却春意浓，时有燕语透帘栊。杨花逐碎翡翠翘，小园绯桃散闲红。堤上柳，山中桐，衣薄渐宽草色融。陇头几树绿萼落，碧叶枝头恋朝风。”

他一说完，全场沉默，渐渐地，有一点掌声响了起来，皇帝带头鼓掌，其他人自然也卖力地拍着巴掌。

“好诗！好诗！”

“风大人果然才思敏捷、出口成章！”

他们奉承那风大人一分，我就往桌下慢慢滑一分。

已经有了好诗了，就千万不要再想起我了。

我一边祈祷一边偷眼去看，见皇帝哥哥似乎忘记了还有个九皇弟华夜是漏网之鱼，当下心里一宽。

“风爱卿好才情！好学识！这寒玉佩，看来是非你莫属了。”皇帝笑得灿烂，挥手示意宫女把那奖品送到姓风的跟前。

“这奖品，臣不敢领。”姓风的忽然站起身来，对着皇帝的方向行礼，见他们满脸惊讶之色，他不慌不忙地开口，“皇上，还有华夜侯爷不曾吟得诗句。”

此言一出，我立刻在心里把姓风的祖宗十八代都招呼了个够！

王八蛋！不就对着你笑了一笑，至于这样坑我吗？

随着他的话，所有人的目光又齐刷刷地落到我身上。

我硬逼着自己挤出来一个笑容，对着皇帝道：“皇兄，臣弟才薄学浅，怎么能比得上风大人的绝妙好句？”

皇帝还未出声，那姓风的又道：“侯爷此话差矣，皇上设下这个彩头，自是有能力者得之，臣未曾得闻侯爷佳句，又怎么敢妄自得了这彩头去？岂不是得之有惭当之有愧，侯爷还请不要推辞才是。”

听了他这番话，我越发肯定这姓风的八成和华夜有仇，不然干嘛非得死揪住不放？

我求助地看向皇帝哥哥，可皇帝哥哥也许是误会了我的眼神，居然点了点头，道：“风爱卿这话也有道理，九皇弟呀，朕看你也就勉为其难，说两句吧？”

……这可真是典型的赶鸭子上架了。

我瞅瞅皇帝哥哥又瞪向姓风的，脑中飞快地转动着。

从姓风的脸侧看上去，正是御池，枝头的花被风吹落了，一朵又一朵……

我脑中电光石火般灵机一动，好胜之心上来，也忘记了华夜到底会不会作诗的问题，张口就道：“无可奈何花落去……”

这句刚出口，姓风的就脸色一变。

“似曾相识燕归来。”

我慢慢地念出晏殊的千古名句，果然见那姓风的睁大了一双眼不敢置信地看着我。

又是全场安静。

忽然之间，皇帝哥哥的声音猛地响起：“好！”

这一声“好”却吓得我一个激灵。

糟糕！我忘记了这华夜到底懂不懂作诗填词，如今一时冲动之下用了晏殊的名句，不会被皇帝瞧出自己的九皇弟有蹊跷？

我心里十五个吊桶打水——七上八下，那边，姓风的两眼定定地看着我，缓缓开口：

“臣输了。”

他表情有点奇怪，明明一脸严肃，可眼中似乎却带着隐约的笑意，一双眸子亮晶晶的，像是发现了什么有趣的事情一样，眨也不眨地盯着我。

倒让我有点心里发毛。

这姓风的到底在想什么？

我被他看得左右不安，他却转身对着皇帝行礼，大声道：“华夜侯爷文才风流，虽只有两句，然情中有思，对法之妙无双，实乃佳句，臣自愧不如，甘愿认输。”

他都开口了，那还有什么好说的呢？

宫女把那寒玉佩送到我面前，我伸手拿起，想了想，连忙道：“臣弟谢皇兄。”

“行了行了，这般恭谦可就不像朕的九皇弟了，别多礼，别多礼。”皇帝大笑。

他一句无心之谈，却唬得我小心肝差点跳出来，连忙转头，又正好和那姓风的对了个正着。

见他一脸玩味的笑容，我心里莫名一怒，转转眼珠，对着那姓风的道：“多谢风大人谦让，本侯就却之不恭了。”

说完示威般灿然一笑。

0

0

不过也许是错觉，当我对着他笑的时候，似乎看见他脸上闪过一点若有所思的表情。

等酒宴结束我再去后宫见过太后，好不容易母唐僧肯放人，已经是快到掌灯的时辰了。

马车一路轰隆隆摇晃得我昏昏欲睡，飏着眼迷迷糊糊地摸回小侯爷房间，正打算扑到床上好生睡一觉，一个下人赶来对着紫苑耳语几句，她就微笑着过来在我耳边说：“侯爷，您若是想解闷儿，南厢房已经有人等着了，是绝色的姑娘。”

这句话顿时晴天霹雳一样炸得我睡意全无，连忙翻身起来对着紫苑瞪眼。

什么叫解闷儿？什么叫有人等着？什么叫绝色的姑娘？

紫苑这话怎么听起来那么的别扭？

难道我好不容易有次重生的机会，居然真的要去种百合？老天爷，你玩儿我也不是这种玩法吧？

相由心生，我千般的郁闷加万分的纠结再加亿分的怒火，脸色自然也就可想而知。但很可惜，这次善解人意的紫苑明显解错了小侯爷的意。

她自作聪明地开口：“若是侯爷不喜欢，北厢房也有个上好的男孩子等着呢。”

娘哦！敢情这华夜还是男女通吃？

我简直欲哭无泪，火气蹭地窜上了头，转脸见门口佣人还等着示下，怒意就劈头盖脸扑了过去：“看什么看？你家侯爷我没兴趣！还不下去？”

我一吼，那佣人逃得比兔子还快。

深呼吸，再深呼吸，世界如此美妙，我却如此暴躁，这样不好……这样不好……

我闭眼，睁眼，瞥见紫苑正贴着墙根慢慢往外逃。

“站住！”

紫苑十分听话，立刻停下脚步。

我咬牙切齿：“紫苑！你还有什么事瞒着我？都给本侯爷一五一十交代清楚！”

我一怒，紫苑就怩了。

这女人说话果然藏头掖尾，之前告诉我的丰功伟绩不过华夜所作所为十分之一！

见她有拉开了话匣子长篇大论的趋势，我唤人沏上一壶龙井再摆上松子卷酥做好了长期抗战的准备。

从头到尾曲曲折折讲到日落西山，我也大概知道了华夜到底是个什么东西。

确切地说，她根本就不是个东西！

10岁前跟着太后住在宫里，10岁后按照祖制自立门户，多年的皇室精英教育只教会她写自己的名字，外加气跑气死师父不知多少，好在满朝文武有的是选择，溺爱她的皇帝哥哥一声令下，罢工一个还有无数候补。

不学无术这也罢了，偏生这女人不知哪里遗传来的阴狠手段无情心肠。

她喜欢美人，无论男女。但是这个“喜欢”后面还要加俩字——虐待。

待在宫里的时候，她最大的乐趣就是折腾宫女、为难太监，尤其见不得样貌标致的。若是被她见到，不管是谁的侍女，都一定要弄了来，然后，宫中那千奇百怪的手法就变着花样在那可怜女孩的身上实践个遍，等抬出来的时候，整个人就已经差不多奄奄一息了。据说淑妃有个宠爱的侍女才貌双全，不知怎么被华夜瞧上了，一口一个“皇嫂”叫得又甜又亲热，把那女孩弄去了华夜侯府，三天之后就再没了音讯下落。

华夜是太后娘亲的命根子，皇帝大哥的心头肉，满朝上下，都明知华夜侯喜怒无常又暴戾跋扈，而且草菅人命，可谁敢吱声？再加上皇宫里肮脏的事情向来心照不宣，也就一直有意地瞒了下来。

年纪越大，这女人越发地心理扭曲，大概除了她自己还有太后一干皇室成员，就从没把别人当人看。

一晃悠长到了18岁，那天华夜无聊上街闲晃，见一针线铺里女孩长得漂亮，于是命人去哄那家二老，说要收了女孩在府里做针线养娘。可怜两个老人哪里知道底细？还当真以为女儿有了好出路，二话不说就应允了。

张氏稀里糊涂进了华夜侯府，才晓得是到了个活生生的地狱。

白日不得闲，晚上不得睡。实在困乏了靠着墙边打个盹儿，华夜就命人用尖利的金钗把她扎得满手鲜血，再跪在碎瓦片上自己掌嘴。

那张氏在华夜侯府里度日如年，数九寒天常被罚跪在雪地里，还不准穿厚实的衣服，一双手脚活活地都被冻坏。

府里的其他人同情张氏，可又有谁敢求半个情？连心腹紫苑都不敢，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张氏一天一天消瘦下去，三分像人，倒有七分像鬼了。

反正也不知华夜到底看张氏哪里不顺眼，大概是玩腻了决定下毒手，干脆命人铸了个铁头套给她戴上。烧红了的铁头套沾着皮肉就立刻烫得皮焦肉烂，待得过几日，见那头套似乎在张氏脸上生稳了，她竟然又命人活生生扯了下来。张氏脸上的皮肉被铁头套烫得早粘在了一起，哪里禁得住这般撕扯？直把个娇俏的女孩子变得人不人鬼不鬼，一张漂亮的脸弄得稀烂，可怜的张氏当晚就疯了。

在府里其他人的有意暗助之下，张氏逃出了这个地狱，却跳水自尽，三天后尸体被水冲到了岸上，她那一直被蒙在鼓里的双亲才晓得女儿到底出了什么事。

小侯爷华夜是太后娘亲的命根子，张氏又何尝不是爹娘的心头肉？

二老又悔又怒，找到侯府门前要讨个公道，却被华夜下令一顿乱棍打了出去，老两口带着伤去告官，官不理，也没官敢理。绝望之下，两个老人就在女儿自尽的地方跳了河，一家三口，活生生地都被华夜逼死。

这事本来和往常一样，相关的人都三缄其口，悄没声息地就平息了下来。但老话说得好，天理昭昭，善恶到头终有报！也是活该偿命，那日华夜进宫见皇帝，觐见完毕忽然心血来潮喊退随从，一个人在御花园开始溜达闲逛，逛着逛着就遇刺了。

刺客是个普普通通的宫廷小侍卫，乏善可陈的丢一堆人里就找不到那种。他红着眼杀了

过来，气势汹汹万夫莫敌，华夜从来不会武功，自然只有逃命的份儿，脚下一个没注意，就轱辘滚到了池塘里，大石头般沉底了，待捞上来的时候已经差不多没了气。

华夜遇刺，太后大怒，皇帝大怒，二话不说就把那小侍卫判了个五马分尸外加灭九族。

而这时，他们才知道，这刺客其实就是那张氏的哥哥，年少离家出走做了侍卫，如今好不容易混成了宫廷侍卫，算是有了前途，才把家人接来京城好生过活，转眼一家子却都被华夜逼死，家破人亡，怎么怨得他要杀了华夜报仇？

善有善报，恶有恶报，这华夜作恶多端，被淹死也委实算是便宜她了。

紫苑说得口干舌燥，我听得毛骨悚然。

真正的华夜是死了，可这壳子还在，壳子里面的魂儿可是我的，我一不能让人察觉现在的华夜是借尸还魂，二不能让人发现她的女人身份，如今八成还要再加一个小心被人寻仇。

华夜这个缺德的混账女人！

你死了倒是一了百了，可留下的烂摊子都归我收拾。

我捧着茶杯扭头看窗外夜色深沉，一颗心彻底地变成了乱麻，千头万绪你要我先扯哪根线头？

这借尸还魂重生之路，看起来还漫长得很……

几天后，皇帝召我进宫。

我做好了以不变应万变的准备，马车慢吞吞晃悠悠就又晃悠进了宫。

这次改了地儿，御书房。

我仗着皇帝宠爱长驱直入，门口的小太监刚尖着喉咙叫了声“华夜侯觐见”，就已经毫不客气地一脚踩进了门去。

这次人蛮多，屋子里老老小小甚是不少。

皇帝见了九皇弟心情甚好，招手要我坐他手边，转过头去又和大臣们继续议事。

我捧着茶杯眼珠滴溜转，毫无意外看见了风云卿。

一如既往仿佛看透一切般的眼神，一如既往油头粉面的小白脸。

皇帝面前堆着一堆简历之类的东西，似乎他们就是在商讨这个。

这个朝代等级制度相当严格，贵族掌握了朝政大权，即使有文武科举专为平民开设，但最多也只能爬到中层官阶，真正手握大权的，永远是皇室成员和世袭的贵族。风云卿之所以年纪轻轻就成为三公之一的丞相，百官之长，除了确实才华过人之外，最主要的原因还是他系出贵族名门，背景深厚，所谓“好风凭借力，送我上青云”，自然轻而易举地就成为朝廷重臣，掌握大权，甚至还有那些不学无术的贵族子弟，也凭着家世荫荫混得个一官半职，而那些虽有本事但平民出身的人，却只能辛苦地，缓慢地，凭借自己的力量往前一步一步地挪动，不知什么时候才能有一展抱负的那天。

但凡事也有例外，据说本朝就出了个战无不胜的年轻将军，凭着不可忽视的显赫军功连连晋升，成为第一个平民出身却位列上层武将的人。

他驻扎在嘉麟王朝与皇泰国交界处5年，不但成功阻退皇泰骑兵犯境，结束了边疆饱受邻国威胁的局面，更一气连克连胜，逼得皇泰君主不得不考虑与嘉麟议和。

我迅速地在脑子里翻找着有关的讯息，托这几日紫苑那八卦女人的功劳，我好歹也算是对这满朝上下的局面有了个比较大概的认识。

不过……我一直觉得有点奇怪的就是，紫苑不过是一介女流，而且是婢女身份，虽然系太后宫中所出，又自小贴身服侍华夜侯，知道一点朝政上的事倒不奇怪，诡异的是，她居然就像在朝中有严密的眼线一样，事无巨细都知道得一清二楚。这就未免太有点叫人犯疑了。

听他们似乎是在为几个官职的人选争议不下，皇帝哥哥已开始有点沉了脸色。

适才者用，这么简单的事情都还有必要拿到皇帝面前来争？

皇帝哥哥大概也和我一样的心思，转过头来看了我一眼，满脸无可奈何的神色。

这几人都是世袭权贵，就算是皇帝，也不禁要顾忌一分，不能轻易地驳了他们的面子。

我善解人意地对着皇帝哥哥笑了笑，然后打算调头看窗外的风吹花落，可耳边的争吵声越来越大，清清楚楚地窜进我耳朵里。

“……赵宣之父乃前朝赵太师，家世清白，而且此人素有文名、才名，老臣认为，赵宣当得内务府卿一职。”

满脸白粉的老头儿如是说。

“赵宣虽有文名才名，但此人嗜酒张狂，任性放浪，怎能担任内务府卿？”

小白脸立刻反对。

诸如此类的对话已经重复无数次。

大司马柳子昌，丞相风云卿，基本上一个多小时的时间都浪费在了这无趣的争辩上面。

皇帝也被闹得头疼。

他考虑太多，顾忌太多，反而难以决定了。

原来这就是朝政吗？怎么瞅着就像俩孩子吵架，谁也说服不了谁？

我翻翻白眼，无聊地打了个哈欠。

也许是哈欠声太大了，风云卿忽然朝向我的方向看来。

见他眼睛一弯嘴角一翘，我就知道这小白脸嘴里绝对吐不出象牙来。

“臣见华夜侯胸有成竹，想必是有了主意，臣愿闻其详。”

说完还貌似恭敬地抬手作揖。

果然！这小白脸绝对绝对百分之百和华夜有仇！

我忍住额头冒青筋的冲动，转过头不看他看向皇帝哥哥。

“臣弟才疏学浅，怎敢妄言政事？”

死小白脸！管你再给我下绊子又怎么样？一锤定音的反正是皇帝！

我双眼异常诚恳也不眨地对着皇帝哥哥，明明白白地写着“求救”二字。

……可惜我忘记了皇帝不是紫苑，没有她那明察秋毫、善解人意的本事。

皇帝哥哥那疑似养心阁命我吟诗的神色一出现，本侯爷就知道要糟。

“风爱卿说得甚是，九皇弟，不如说说你的主意，朕也好作个参考。”

考考考！我烤你个不懂眼色的北京烤鸭！

我一面在心里对那死腹黑的风云卿破口大骂，一面脸上还不得不挤出一丝笑容来，看看小白脸，再看看柳子昌，缓缓扫过在场所有人，见他们的目光都齐刷刷落在自己身上，委实万众瞩目躲也没地儿躲，当下端起茶杯，轻轻抿了一口，才缓缓道：“臣弟只有一句话。”

“哦？”皇帝扬眉，“什么话？”

“请侯爷明示，也给云卿解惑。”毕竟皇帝面前，就算风云卿和华夜再怎么梁子深，该有的礼仪他还是样样俱到，挑不出错来。

给你解惑？

我在心里又把姓风的骂了个托马斯全旋囹圄 360 度，才装模作样地轻咳一声，开口：“一屋不扫，何以扫天下？”

说完我挑衅似地看向风云卿，却见他满脸凝重的神色，也不言语，就拿他那双明亮的眼睛看着我。

说也奇怪，每次他一像这样看过来，我就会忽然有种很奇怪的感觉，根本不敢回应，更不敢看向他的眼睛……

那厢，皇帝面露笑容，似乎之前的疑难问题迎刃而解。一直力荐赵宣的柳子昌也捻着白胡子不吭一声。房间里顿时沉默下来。

反倒让我有点惴惴不安了。

“一屋不扫，何以扫天下……”皇帝哥哥开口，“说得好！那赵宣虽有才名，然品性放浪，怎可担当内务府卿如此重任？这位子朕要另择贤能，赵宣就给他个太常寺左丞一职，也算是给赵老太师有个交代。”

他金口玉言，这下一锤定音，所有的人都没了异议，行礼退下。风云卿退出门口的刹那，

忽然抬起眼来看向我。

那眼神精明犀利，就像一根针似的，猛地扎到我心里，顿时一紧。

难道这姓风的小白脸看出来什么了？

身后，皇帝哥哥又忽然开口：“夜儿，可知今日朕为何召你进宫？”

冷不丁的，唬了我一跳。

我连忙回头，满脸笑意：“臣弟不知。”

皇帝看着我，脸色逐渐变得凝重，凝重得我心里拔凉拔凉。

难道装的华夜太有才，露馅儿了不成？

我就知道我不该和那小白脸怄气，装什么才高八斗？

皇帝又看了一会儿，才慢慢地开口，就说了一句话：

“北堂旌要回朝了，三日后进京。”

第二章 醉遇清歌

皇帝大哥华凌云是个聪明人，这是我从紫苑八卦皇朝历史的时候总结出来的。

聪明人也有聪明人的毛病，说话不肯囫圇了说，非得绕上七八个圈子欲言又止还叫你猜谜。

老实说，猜谜从来不是我的强项。

所以皇帝那句莫名其妙的话我有听没有懂。

这倒不怕丢脸，他没头没脑地丢过来这样一句话，要是以前的华夜，自然知道是什么意思，可现在的华夜不是原来的那个了，听得懂才有鬼！

而且巴巴地把我叫进宫里去，还和那风云卿大小眼半天，居然就是为了说这一句话，怎么想我都觉得这趟路跑得冤。

回去一问八卦达人紫苑姑娘，才知道皇帝口中的北堂旌，就是那个史无前例以平民身份成为当朝大将军的传奇人物。

麾下军队以“杀破狼”为名，骁勇善战，更有七十二亲兵，号“七杀”，个个都是万中挑一以一敌百的勇士。至于他本人，运筹于帷幄之中，决胜于千里之外，谋略手腕皆佳，乃不世出的将才，人皆以“掩日”称之。

我一边听紫苑汇报北堂旌的资料，一边还在努力地思考皇帝那句话到底是什么意思。

北堂旌确实很会打仗，竟然逼得邻国皇泰君主殷赤明主动提出议和，更派来皇弟殷阳天作为和谈使，随北堂旌一同进京，面见嘉麟皇帝华凌云。

按理，这是好事啊，对方主动抛出了橄榄枝，难道皇帝哥哥还想拒绝不成？

猜华凌云那话什么意思猜得我快没了淑女风范想骂人，可紫苑一句话让我茅塞顿开。

“北堂旌毕竟不是名门贵族出身，爬升得太快了。”

这不就对了！

不招人妒是庸才！北堂旌能力太强，自然会让人眼红。他本是一介平民，完全是靠着自己的本事爬上来的，更何况，他的平民身份，在军中反而赢得了绝大多数军士的支持，手握军队大权，自然也就让华凌云不得不顾忌他的存在，甚至这样防备了。

只是……

他顾忌北堂旌是他的事，对着我叽叽咕咕又有什么用呢？

很快便是三日后。

浩浩荡荡的军队像涨潮的潮水般慢慢进行，往京城的方向行来，马蹄扬起的尘烟几乎遮住了天边刚探出半边的晓日。

战旗被晨风卷起，“嘉麟”大旗之后，“杀、破、狼”三个血红的大字，在黑色的战旗上张扬得几乎有种睥睨天下的气势。

金戈铁马，兵刃雪亮的银光冷冰冰地闪耀着。

日头升了起来，阳光逐渐有点刺眼，我不禁眯起了眼睛，身后的侍从忙将青竹纸伞撑开。睁眼四处看去，都是黑压压的人影。

皇泰来使昨日已经入城，等待正式接见，今天的这番排场，只是为了等北堂旌进京。

北堂旌面子不小，不但平安康泰四个王爷加一个华夜侯悉数到场，连皇帝都亲自来到城门前，迎接这位立下赫赫战功的年轻将军。

雄浑的号角声响了起来，沉重的青铜城门“吱呀吱呀”地缓缓打开，一行青衣人马随之入城。

为首的人自然就是那掩日将军北堂旌，他跃身下马连续几个动作一气呵成，四周的百姓便大声喧哗了起来。

他取下头盔递给身后的亲随，一步步走到皇帝面前，单膝跪下。

“臣北堂旌，参见皇上，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。”

也许是错觉，他走过来的刹那，我似乎看到皇帝华凌云的手掌颤抖了一下，然后握成了

拳头，再缓缓张开。

“爱卿劳苦功高，平身。”华凌云道。

北堂旌闻言站起身来。

这时，我才看清了这位传奇人物是何等样貌。

出乎我的意料，他竟然一点没有想象中那种虎背熊腰的标准军人模样，而是高挑挺拔，宽肩长腿，身材几乎说得上完美，劲爽剽悍之气隐约可见。一张桀骜不驯的英俊面孔，眼神精明锐利，闪烁着略带玩味的光芒。

何谓不战而屈人之兵，仅仅是一眼，就不自觉地被他那逼人气势所威慑，情不自禁地屏息。

这样的人物，果然让人不可小觑！

我忽然明白华凌云为什么会顾忌他了……

对华凌云而言，这个人将是良将，是良臣，但同时也是威胁！一个让人喘不过气来的可怕威胁！

北堂旌眼神缓缓地扫了过来，我坦然面对，直视了回去。

他眼中精光一闪，脸上还是那抹浅浅带笑的表情，唇角向上微微勾着，似笑非笑，却给人冷漠的感觉，见我看着他，便轻笑了一下，又调过头去了。

晚饭过后我一如既往地百无聊赖。

不能怪我无所事事，这小侯爷的日子确实清闲又惬意，不用上朝也不用参与政事，成天就是吃了睡睡了吃，遛鸟遛狗，整个一纨绔子弟的典型，“米虫”两字当之无愧！

眼见快到掌灯时分，我对着夕阳西下大大地打了个哈欠。

紫菀正坐在小凳子上给我捏腿。

上午为了等那个北堂旌，姑娘我的脚都站酸了！

反正我借尸还魂回来是为了享福的，有人力资源不用白不用！

紫菀这女人按摩的手劲刚刚好，捏得本侯爷十分受用，正眯着眼昏昏欲睡，耳边却忽然传来紫菀的声音。

“侯爷，今晚可要去一次清歌苑？”

我睁眼：“清歌苑？那是什么地方？”

紫菀的脸皮明显抽搐了两下：“您该不会连这个都忘记了吧？”

我老老实地点头。

不是忘记了，是根本就不知道，和忘记了有什么区别呢？

这次出门和平时不太一样，没有那招摇的近乎“来吧你来抢我吧”的马车，就是普普通通的两顶软呢小轿，我在前紫菀在后，随侍的人不多，却都是府里拔尖的高手，全部一派掩人耳目的普通装束，走在街上，丝毫不会引人注目。

一路悄没声息地来到湖边一处轩馆，精致阁楼亭台，倚着万顷碧波，雕栏朱漆，门楣上朱底玉文三个字“清歌苑”。

字甚好，整处地方都有种风雅的感觉，里面灯火通明，隐隐传来歌声笑声。

我不禁皱眉。

这“清歌苑”，到底是什么地方？

小轿绕到旁边僻静的小巷里，从一家寻常平民的院子进去，侍从上前打起轿帘，紫菀带着我沿着走廊过去。

绕过一个小园子，眼前的房屋忽然变得精致华贵，雕花窗棂，飞檐画壁，檐下挑着一色的大红纱灯，把所有东西都笼上了一层靡靡的味道。

紫菀径直引着我到一间安静的屋子里。

前后两进，前厅布设简单，只有一案一椅，前面垂着珠帘红绡。隔着那薄薄的纱帘看出去，地上俯着一人，满头珠翠，锦缎华服。